附件

《广州南沙新区（自贸片区）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

（修订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市民或单位 | 意见 | 采纳情况 | 备注 |
| 1 | 老叶 | 每授权1项高质量发明专利的企业奖励5k/件，每个企业每年最多补助3-5件，想要加强吸引力可以增加奖补，刺激企业积极申报发明专利。 | 不采纳 | 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持续严格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通知》关于“要协同市场监管、科技、财政等部门，逐步减少对专利授权的各类财政性资助，每年至少减少25个百分点，直至在2025年以前全部取消”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，我区已全面停止对专利申请和授权的各类财政资助，不再新增专利授权奖补政策。 |